



信息收集太“任性” 侵权责任举证难

个人信息权益被侵害谁之过？

——个人信息保护法草案回应公众“吐槽”

□ 新华社记者 白阳 颜之宏 刘硕

信息收集太“任性”、个性化广告强制推、侵权责任举证难……公众这些“吐槽”，在26日提请全国人大常委会会议二次审议的个人信息保护法草案中给出了回应，相关问题有望得到破解。

搜集信息太任性？不得通过“胁迫”方式并在最小范围、用影响最小方式处理

手机里令人眼花缭乱的App，也许正是你个人信息泄露的“元凶”。

2020年7月，江西省南昌市人民检察院委托专业检测公司，对本地企业开发经营的“贪玩蓝月”“地宝网”等6款手机App进行检测，发现它们均存在违规问题，包括未经用户同意收集使用个人信息，收集与所提供无关的个人信息，未经同意向他人提供个人信息等。

针对当前个人信息收集、使用规则不透明及过度收集、使用等突出问题，草案二审稿明确，不得通过“胁迫”方式处理个人信息；处理个人信息应当限于实现处理目的所必要的最小范围、采取对个人权益影响最小的方式；处理个人信息应当公开个人信息处理规则，明示处理目的、方式和范围，应当保证个人信息的质量，避免因个人信息不准确、不完整对个人权益造成不利影响。

“一些App如果用用户不授权就用了任何功能，存在‘强制索权’的嫌疑。”中国电子技术标准化研究院信息安全中心测评实验室副主任何延哲表示，草案二审稿增加不得通过“胁迫”方式处理个人信息的规定，是对这一现实问题的有力回应。

何延哲认为，草案二审稿明确在收集和处理个人信息时需“采取对个人权益影响最小的方式”，这不仅明确了企业收集和使用个人信息的指导原则，也为用户维权提供了法律依据。

个性化广告关不掉？提供不针对个人特征的选项或提供拒绝的方式

安装程序时“一键同意”，撤回同意时却设置各种障碍；搜索过一

● 不得通过“胁迫”方式处理个人信息；处理个人信息应当限于实现处理目的所必要的最小范围、采取对个人权益影响最小的方式；处理个人信息应当公开个人信息处理规则，明示处理目的、方式和范围

● 个人信息处理者应当为个人提供便捷的撤回同意的方式；个人撤回同意，不影响撤回同意前已进行的个人信息处理活动的效力

● 个人信息权益因个人信息处理活动受到侵害，个人信息处理者不能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应当承担损害赔偿等侵权责任；自然人死亡的，个人在个人信息处理活动中的权利由其近亲属行使



新华社发

个东西，就频频推送类似产品的广告，想关都关不掉……不少用户都有过这样闹心的体验。

草案二审稿增加规定：个人信息处理者应当为个人提供便捷的撤回同意的方式；个人撤回同意，不影响撤回同意前已进行的个人信息处理活动的效力。

北京安理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王新锐认为，草案二审稿对撤回同意的便捷性提出要求，能够倒逼互联网平台提升用户体验，切实保障用户“后悔”的权利。

针对“个性化广告关不掉”的“吐槽”，草案二审稿明确，通过自动化决

策方式进行商业营销、信息推送，应当同时提供不针对其个人特征的选项，或者向个人提供拒绝的方式。

“一些用户被自动化广告追踪时感觉非常不好，想要找到拒绝追踪的操作入口又很难。”王新锐表示，草案二审稿指明了两种用户拒绝被自动化广告追踪的方式，让用户维权更有法律依据。

信息权益被侵害谁负责？平台不能证明无过错要担责

发现个人信息权益被侵害，如何举证是维权的关键。草案二审稿在

举证责任方面作出重要调整。

草案一审稿规定，因个人信息处理活动侵害个人信息权益，个人信息处理者能够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可以减轻或者免除责任。草案二审稿对此修改为，个人信息权益因个人信息处理活动受到侵害，个人信息处理者不能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应当承担损害赔偿等侵权责任。

清华大学法学院教授劳东燕表示，相较于互联网平台，普通用户在举证上处于劣势地位，有必要根据过错推定责任原则将举证责任转移给处理信息的平台一方。此外规定的调整具有积极意义，如果平台不能“自证清白”，就应当承担侵权赔偿责任。

劳东燕建议进一步细化规定，只要个人信息处理者的行为侵害了个人信息权益，比如未经同意就收集了用户个人信息，那么不管这个行为是否使其遭受实际损失，个人都可以向信息处理者主张赔偿。

逝者信息怎么保护？由其近亲属行使信息处理活动中的权利

互联网作为当代社会的重要组成部分，也留下了许多逝者的生活痕迹。如何保护逝者的个人信息权益？草案二审稿给出答案。

今年1月1日起施行的民法典明确，死者的姓名、肖像、名誉、荣誉、隐私、遗体等受到侵害的，其配偶、子女、父母有权依法请求行为人承担民事责任；死者没有配偶、子女且父母已经死亡的，其他近亲属有权依法请求行为承担民事责任。

作为对民法典的衔接，草案二审稿规定：自然人死亡的，个人在个人信息处理活动中的权利由其近亲属行使。

浙江省公共政策研究院研究员高艳东认为，从民法角度看，此处修改将死者个人信息作为一种财产权利进行保护，这种立法理念值得肯定。

高艳东还表示，法律应当考虑死者个人信息的特殊性，对其适用不同于自然人个人信息的保护标准，从而实现对其行为的精准打击和对法律资源的最优利用。

成渝铁路：川渝人民的幸福路

成渝铁路：川渝人民的幸福路



成渝铁路筑路民工纪念馆。

□ 中国妇女报全媒体记者 任然
□ 四川师范大学学生 胡文钧 蒋雨鎔

“你知道从成都到重庆，在新中国成立前，乘汽车要多长时间才能到吗？”四川西南交通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教授田永秀侧头问，然后自答：“要用两天时间，需在内江住一晚。”

“成渝铁路修好后，实现了当日达。”田永秀接着讲述，为了修成渝铁路，四川人民花了近半个世纪的时间，还付出了生命的代价，但最后是中国共产党带领人民把成渝铁路修成通车，只用了两年时间。

“中国共产党急人民所急，而且中国共产党‘能’。”田永秀说，如今，在党的领导下，从成都到重庆，最快的高铁只用一个半小时。

然而，成渝铁路，作为四川铁路网的开端，带来的不只是各地来往时间的缩短，它还是川渝人民幸福生活的开端。

近半个世纪的夙愿

“修成渝铁路，充分体现了中国共产党的‘好’。”田永秀说。

四川僻处祖国西南，自古交通不便。百年前，从成都到重庆，坐轿子需要十二三天。

19世纪末，中国人普遍明白了火车的功用。早有“蜀道难”之说的四川人民期望能利用火车搭建一条出川通道。

1903年，设立川汉铁路公司，川人入股非常踊跃，但清政府旋即又将川汉铁路收归国有，转手将路权卖给了英、法、德、美四国，同时还霸占了人民集资的修路款，最终导致保路运动兴起。

民国成立后，川人呼吁先修筑川汉铁路成渝段，即成渝铁路。1937年，成渝铁路正式开工，但因为抗战，成渝铁路修筑再次搁浅。

抗战胜利后国民政府宣布再度修筑成渝铁路，但却让四川人再度失望，到大西南解放时，成渝铁路依然寸轨未铺。

邓小平、刘伯承等川籍共产党领导人明白，四川人民对成渝铁路的渴盼，在西南尚未解放的1949年6、7月间，邓小平在上海市市长陈毅家里见到了陈毅的堂兄陈修和，谈到了修筑成渝路的事。

西南解放的炮声甫歇，西南军政委员会就决定动工修筑成渝铁路，四川各界闻之群情振奋……

两年修成幸福路

“新中国成立后，仅用两年时间，成渝铁路就建成通车，充分体现了中国共产党的‘能’。”田永秀说。“这是基于中国共产党的坚定决心，以及党的强大执政能力。”

翟鹤程、萨福均是曾经参与成渝铁路建设几十年的工程师。

百名女大学生讲述100个党史故事 在红色历史中汲取红色力量

□ 四川师范大学学生 胡文钧

坐在从成都发出的新成渝高铁上面，我望着窗外的风景，恍然间，仿佛回到了七十年前的某个午后。

工人农民挥舞着锄头，头顶烈日，汗水顺着脸庞滴下，打湿衣衫，也打湿了脚下的土地和铁轨。两年时间，500余公里的成渝铁路全线贯通，他们在党的带领下，为四川人民开辟了一条属于自己的幸福路。我想，其背后的精神品质值得我们深入学习。

团结一心，是走向幸福路的第一种精神。当年的筑路工人本质上是一个理想信念的共同体，一心为“早日通车”的共同目标而日夜劳动。正是这样的团结一致，才能以高效率将铁路修筑完工；筚路蓝缕的艰辛探索，是

成渝铁路虽多次动工，但均功败垂成。在四川民众眼里，成渝铁路的建成通车实在是一件极为困难的事情。翟鹤程曾对成渝铁路的修建十分悲观，他说：“几十年修路，修修停停，曾使我修路的希望破灭，并一度对国家的建设事业没什么信心。”

然而“人民政府一声号召，从中央到地方一齐动员，几十万民工马上集合到路线上来。”当年，已参与成渝铁路建设几十年的萨福均感慨地描述：川东一个地区就有4000多民工主动要求永久留在铁路上做工人。120多万根枕木也从铁路两侧百里以外的山区源源运到铁路线上。钢轨厂开工了，被国民党认为是一堆废铁的轧钢机开动起来，制出了成千上万根铁轨铺到路线上。桥工队、装修队、铺轨队很快成立起来，更令人感动的是中央人民政府发动全国各地技术力量，支援我们。

“实力需要用事实说话。”田永秀认为，建成通车的成渝铁路作为新中国成立初期的标志性工程，是自力更生进行大型建设的典范，显示了党中央的超强领导能力，也充分显示了新社会制度的优越性。

“影响深远作用大”“人民政府把我们的幸福道路修通了！”1952年7月1日，成渝铁路建成通车，四川人民欢欣鼓舞。

时任中央人民政府铁道部部长的滕代远将毛主席亲笔写的“庆贺成渝铁路通车，继续努力修筑天成路”的大幅锦旗授予了西南铁路工程局全体职工。而锦旗上的字也被刊印在第二天的《人民日报》头版上，格外醒目。

在修筑成渝铁路过程中，从技术员到一般民工，都深刻体会到了自己的社会地位不同以往。一些民工在修筑成渝铁路中好的想法也得到了尊重，付诸实施，如民工谢家全创造的压引放炮（炮）法，民工颜绍贵创造的单人冲炮（炮）法等等。这些民工在成渝通车典礼上被数次点名表扬。

田永秀讲述，成渝铁路全线通车后，四川省境内的交通运输面貌发生了根本变化，促进了城乡商品流通，带来了商业繁荣，改变了人民的生活。

资料显示，到20世纪90年代初，成渝铁路沿线人均工农业总产值从通车前的183.2元提高到3218元。1987年12月，成渝铁路全线实现电气化。1998年全线运输能力达到2876万吨，是新中国成立初期设计能力的14倍多。

至今，成渝铁路仍是联系成都与重庆及其所辐射的川西川东地区的重要交通干线。随着经济的发展，成渝高速、成渝客运专线等相继开通，川渝两地在成渝铁路的拉动下越跑越快，越跑越远。

走向幸福路的第二种精神，这是一条浸透十余万人民血汗的拼搏与贡献之路，凝结着广大群众不懈的追寻和期盼；用生命和汗水浇灌的执着坚守，是走向幸福路的第三种精神，“山再高，往上攀，总能登顶；路再远，走下去，定能到达。”坚持不懈，永不放弃地努力，终究实现了四川人民盼了半个世纪的夙愿。

团结一致、艰辛探索和执着坚守，正是我们新一代青年所必需的品质。中国共产党，从未因挫折而放弃，也从未因艰苦而停止前进的脚步，四川人民在成渝铁路的修建中，亦是如此。作为四川人，作为一个文学院的

大一学生，在这段红色历史中，找到这份根植于心的感动和力量将激励我继续奋勇前行。

“五一”全国2.5亿人次将出行 公安部发出“安全锦囊”

新华社北京4月26日电（记者任沁沁）今年“五一”假期民众旅游探亲需求强劲复苏、集中释放，机票、门票、酒店预订量已显著超过2019年同期，全国客流量将达2.5亿人次，全国道路交通将出现假日出行高峰。公安部交通管理局26日发出交通安全预警提示。

公安部研判，自驾出行风险突出。热门旅游城市、重点景区道路车流量倍增，路况相对陌生导致交通安全风险集中；截至今年3月底，全国

私家车保有量已达2.29亿辆，假期中长途自驾游出行大幅增长，风险突出，近3年“五一”假期较大事故中私家车肇事占比接近六成。节日期间首日、倒数第二天和尾日为出行高峰，驾驶人易出现违法超车、疲劳驾驶等违法行为，事故风险增大；近年“五一”假期夜间事故突出，19时至21时有人员死亡事故集中，18时至20时较大事故约占20%。

今年“五一”主干路网流量风险加大，其中高速拥堵程度预计同比增长

超10%；客货运输旺盛需求，意外风险上升；酒驾醉驾、超速超速、违法会车、不按规定让行等违法行为易多发；春夏季节转换，驾驶人疲劳驾驶风险加大。另据预报，4月26日至5月5日，南方地区多降水天气，可能给假期交通安全带来不利影响。

公安部提醒广大驾驶人、假日出行群众：自驾出行应关注当地公安交管部门发布的交通路况信息和交通安全提示，提前安排好出行时间和路线，切勿疲劳驾驶，杜绝酒后驾驶、

无证驾驶。乘坐客车时，要全程系好安全带，切勿乘坐私揽客源、无营运资质的非法营运客车。驾车经过农村道路，遇急弯陡坡、长下坡、临水临崖路段，要减速慢行，注意观察道路两侧情况，遇紧急情况及时采取措施。遇到交通拥堵不要占用应急车道，避免争道抢行诱发刮蹭事故，堵塞“生命通道”。发生交通事故或车辆故障，要将车辆靠边停放并摆放警告标志，车上人员迅速撤离并拨打报警电话救援求助。

women 视角

反对歧视仇恨

4月25日，人们在美国加利福尼亚州旧金山湾区城市圣何塞集会抗议针对亚裔的歧视行为和仇恨犯罪。
新华社发(董旭东/摄)

